

关于戴红亮陈裕 2 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派出所，市局各警种部门：

根据启委〔2024〕163 号、启委〔2024〕164 号文件通知：

戴红亮同志任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，挂职一年；

免去陈裕同志市公安局监管大队（看守所）教导员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启东市公安局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